

东兴市东兴镇中心小学 关于 2019 年东兴市乡村教师 生活补助发放人员名单的公示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桂教师范〔2019〕12号）精神，补助范围仍按照《关于实施连片特殊困难地区乡村义务教育学校及其他地区教学点教师生活补助计划的通知》（桂教人〔2014〕12号）规定执行，即连片特困地区乡、村学校、教学点以及其他非连片特困地区教学点的义务教育教师；从2019年1月起，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计划自治区奖补标准从原来的200元/人/月调整为350元/人/月。经研究决定，现对东兴市东兴镇中心小学2019年东兴市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计划补助人员名单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从2019年11月18日—22日，共五个工作日，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和联系地址，于2019年11月22日前邮寄或直接送达东兴镇中心小学办公室（直接送的以送达日期为准；邮寄的以邮戳为准），干部群众如实反映有关问题受法律保护。联系电话：7680661。

附件：2019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计划补助人员统计表

东兴市东兴镇中心小学

2019年11月18日

